

馬太福音 預查

(于宏潔弟兄 2011 年預查錄音稿，未經講者過目)

第九章 (上)

第 1-17 節

記得在建堂期間，為了第三次次的公聽會，在最後幾天的爭戰，全教會宣告禁食一週。每天都有不同的小組全天禁食，大家同心合一為著神旨意的通行禱告。這是一件非常美的事，求神祝福我們。那段日子在神的眼中是很寶貴的，因為主耶和華說：「誰藐視這日的事為小呢？」(撒迦利亞 4:10) 當主耶和華看見我們在這裡為神家重新建造，祂的心就歡喜。

第八章中主耶穌下了山，重回地上繼續祂的事工，去解決和滿足人各方面的需要，彰顯屬天的能力，把神託付給祂的救恩和旨意在地上施行出來。祂從各方面彰顯神的本性、神的旨意和作為。所以約翰福音第一章第 18 節說：「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父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耶穌的許多神蹟、談話，都讓我們看見了那位看不見的神，讓我們認識神是一位怎樣的神。祂的大能、祂的作為、祂的所是，都在耶穌的生活中一點一滴表露無遺。所以，當我們讀這段聖經時，我們不是在讀一個兩千年前的故事，而是在讀我們最親愛的耶穌，我們所信的天上的父神，也就是那位住在我們心裡的聖靈。這位三而一的神永遠與我們同在，從亙古直到永遠祂不改變，祂是獨一的神，是那位愛我們的主，祂與我們這些新約的子民是何等的親近。當我們讀這些信息的時候，我們的心真是歡喜！

第九章有三個主要的段落：

第一段：主耶穌釋放的大能

我們再一次看到耶穌釋放的大能。祂永遠擁有這個大能，能把人從罪惡的轄制中釋放出來，也能把人從疾病的捆綁中釋放出來。這個癱子多年來被褥子綁著，褥子成了他的捆綁，有如他身上的罪，而這個罪也使得這個病一直纏著他。所以當主耶穌對他說：「小子，放心吧！你的罪赦了。」(9: 2) 這句話對他而言真是太美的福音！幾千年來人類一直盼望聽見的福音就是：「放心吧！你的罪赦了。」那些自以為義的人，或者沒有看見罪的

嚴重性的人，不認識聖潔的神是何等可畏，他們對主的這句話或許不會有太強的感覺，甚至會覺得主耶穌說了僭妄的話：「你怎麼可能赦免人的罪呢？你怎麼可能使這癱子的病好起來呢？」主耶穌問他們：「是叫這個人的罪得赦免比較容易呢，還是叫他起來行走比較容易？」基督徒都知道赦罪是更難。但是對於不信的人，或是對罪沒有什麼感覺的人，他們會認為使一個癱瘓多年的病人立刻好起來更難、因為這是一件不可能的事。對於他們來說，誰都可以宣告「人的罪赦了」，因為反正罪得不得赦免是看不見的，外面也不會有什麼事發生，但是要叫一個人的病好起來則不然，他們把兩件事的難度顛倒過來了。

然後主耶穌對癱子說：「起來，拿你的褥子回家去吧！」(9: 6) 主在這裡是要告訴文士和法利賽人，祂只需用一句話就可以解決他們認為比較難、比較不可能的事。那麼，對於那比較容易的事，祂豈不是更一定可以做到！聖經特意把這兩件事倒轉過來，讓主耶穌用另外一種方式來證明祂不但能夠醫治這個癱子，更能夠赦免他的罪。當時在場的人都驚奇並歸榮耀給神。馬可福音第二章、路加福音第五章也都記載了他們覺得非常的驚訝，甚至覺得害怕。主耶穌來，不僅是為了醫治人的病，更重要的，祂要叫人的罪得赦免、脫去永遠的審判，除去所有的害怕。所以主對癱子說：「你放心吧，你的罪赦了。」對所有的罪人來說，這應該是一句最好聽、最安慰人、最叫人得平安、得喜樂的話。

第二段：主耶穌改變生命的大能

這一段講到當主耶穌看見一個名叫馬太，又叫利未，的稅吏坐在稅關上，就呼召他。我們先想一想，一個在羅馬政府的猶太人稅吏在遇見主之前與遇見主之後會有什麼改變？我們發現他有很多改變。這是一個好機會讓小組組員跟大家分享主在我們身上改變的大能：到底主改變了我們什麼？

第一，他從一個原來有病的人變成一個健康的人，從一個原來有罪的人變成了一個義人。當法利賽人和文士抱怨耶穌說：「你為什麼跟這些罪人和稅吏一起吃飯呢？」耶穌就告訴他們：「康健的人用不著醫生，有病的人才用得著...我來本不是召義人，乃是召罪人。」(9; 12-13) 主來是要叫有病的成為健康的，叫罪人成為義人。馬太身上第一個大改變：就是他蒙恩了：從一個罪人變為一個義人；從一個有病的人變成了一個健康的人。主不僅把聖潔的生命賜給他，也給了他一個健康的人生。。這是一件令馬太非常高興的事，因為稅吏在當時是被猶太人摒棄、看不起的，他們被認為是賣國奴，仗著羅馬帝國的權威欺壓自己的同胞，所以猶太人非常恨惡稅吏。今天我們不能說我們恨惡國稅局

(IRS) , 只能說有人不喜歡 國稅局 (IRS) , 因為稅很重。那時候的稅完全由稅吏決定, 他要多少, 百姓就得給多少, 所以猶太人恨惡他們。馬太這個被人厭惡、被人瞧不起、被人摒棄的稅吏卻被主耶穌接納了, 還到他家坐席, 讓他請吃飯。路加福音第五章告訴我們馬太信主後非常喜樂, 為耶穌大擺宴席, 因為他從不正常的情形變成健康喜樂。

馬太身上第二個大改變: 是他從錢財的追求裏被釋放出來了。稅吏這個官不易得到, 有時甚至要用賄賂來取得。做這個官等於放長線釣大魚, 也等於是一個投資, 先花錢買了官, 等將來做官了以後再賺更多回來。馬太從一個追求錢財的人變成一個跟從主的人; 從一個事奉瑪門的人變成一個事奉神的人。路加福音第五章 28 節說, 他撇下所有跟從主。他以前追求錢, 總想得到更多的錢, 現在他撇下所有跟從了主。

馬太身上第三個大改變: 是他的生活改變了。他本是一個從人身上要抓、要取的稅吏, 是一個不顧顏面、違背道德、良心, 不擇手段勒索錢財的人。錢可以從做生意賺得, 可以藉種田畜牧賺得, 但是馬太卻選擇稅吏的手段。然而他回應了耶穌的呼召而成了主的門徒。主耶穌有完全不一樣的人生觀: 「施比受更有福」。耶穌要祂的門徒學習捨、學習給, 學習成為別人的祝福。根據教會歷史的記載以及民間的傳說, 馬太被主呼召之後, 他的人生和生活都變了, 變得有意義、有價值了。這點從他如何寫馬太福音就可看出一二。他在這本福音書裏很少高抬、描述自己; 他處處見證耶穌, 只希望能把耶穌介紹給別人。他不僅自己得著了主, 也不斷地想把耶穌介紹給別人。他人生的大改變, 在於兩個關鍵:

1.耶穌主動經過稅關, 先來尋找他。所以我們常常禱告說: 「主, 不是我們先愛你, 是你先愛我們; 不是我們先揀選你, 是你先揀選了我們。」我相信所有被主召出來、被主揀選、蒙愛的人, 心中都會謙卑地說, 「不是我們配, 不是我們好, 乃是主的憐憫、主的揀選。」

2.馬太謙卑自己, 回應耶穌的呼召。當主拯救揀選馬太之後, 法利賽人和文士還是一樣的驕傲, 他們不僅自己不喜歡跟罪人在一起, 也不高興看見主耶穌跟罪人在一起, 他們眼紅, 甚至責備主。主在這裡說了很重要的話: 「健康的人用不著醫生, 有病的人才用得著。」主並不是說這些文士和法利賽人是健康的人, 祂乃是指出他們不認識自己, 不知道自己是病人、是罪人, 所以他們才會這樣的驕傲。人要得著救恩, 有一個最大的攔阻就是驕傲、不認識自己。因著不認識自己, 以至於無法真正認識神; 也因著不認識自己, 以至於無法真正得著主全備的救恩。即使是已經得救的人, 都必須求神把真正卑微的心賜給我們, 好讓我們能謙卑、不只是

用嘴巴說我是個罪人，而是從心底承認自己是有病的、是有罪的，需要主的醫治和赦免。

稅吏馬太不僅得救了，更成為主的門徒。他整个人生不一樣了，他不僅立刻打開家邀請耶穌來，也邀請別的稅吏進來。他開始服事主，甚至撇下一切來跟從主。正如詩歌所說：

“自從耶穌來住在我心，我的生命有了何等奇妙的大改變”。這個改變應該發生在我們每一個人身上，也應該發生在我們每一天的生活裡。我們接受耶穌基督之後，是否也有不同的人生標竿、不同的生活態度？我們是否也從追求錢、追求世界的享樂裏出來，成為一個願意給的人？這些奇妙的改變，可以在小組中好好地分享。

第三段：新舊難合的比喻

約翰的門徒來見耶穌說：「我們和法利賽人常常禁食，你的門徒倒不禁食，這是為什麼呢？」(9:14) 耶穌就對他們說：「新郎和陪伴之人同在的時候，陪伴之人豈能哀慟呢？但日子將到，新郎要離開他們，那時候他們就要禁食。」(9:15) 這些文士和法利賽人，甚至連約翰的門徒，都還是停留在舊約的律法層次裡，所以他們所注重的都是人外面的行為，例如：「你做了什麼？你做了多少？你的表現如何？你到底在敬虔上有什麼可以讓我們看的？你有什麼可以讓我們服氣的？」但是，主耶穌來了，祂要把這一切翻轉過來。裡面的生命如果不改變，所有外面的不過是虛假的粉飾和面具。所以後面主責備法利賽人時，祂說：「你們雖然洗淨了杯盤的外面，裡面卻還是污穢的。」祂又說：「你們這些假冒偽善的法利賽人就像粉飾的墳墓，（外面裝潢得漂漂亮亮，有各種彩色，甚至有美化的景觀）但是裡面裝的卻是死人的骨頭」。所有勸人為善的宗教只是修飾外面的行為，主耶穌來，卻是要正本清源，從生命著手，從裡面著手。所以祂的原則是：「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裏」-因為「沒有人會把新布補在舊衣服上，也沒有人會把新酒裝在舊皮袋裡」。

新舊難合，是一個屬天的原則，因為：

第一方面，主耶穌的拯救是一個全面的更新，不是在外面一塊一塊的補，那只是局部的。主的拯救是完全的、完整的、是全面的更新。

第二方面，新與舊的性質不同，是不相配（incompatible）的，不可能擺在一起。新布的張力比舊衣服的強，若補在舊衣服上，反而會把舊衣服拉成更大的破洞。同樣的，新酒因為發酵力最強，而舊皮袋已經失去了彈性，沒有了支撐力量，

所以新酒倒進來時會把舊皮袋脹破。因此，主耶穌說：「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裡」，這是一個屬天的原則。我們不可能用舊造的生命來盛裝主的聖潔、能力、喜樂、屬天的生命。我們不但答應不了祂的要求，我們裏面也承受不了祂那全新的爆炸力。必須是一個得救的人、一個被潔淨、全新的器皿，才有可能承受。當我們讀到神在新約裏對人的要求，我們會發現沒有一個要求是我們可以用舊的生命來遵行的，舊生命絕對活不出那些要求。我們必須**在新造裡、在基督裡、在聖靈裡**，才可能活出新造的要求。

禱告

主耶穌，我們謝謝祢！祢從前怎樣，祢今日仍舊怎樣！在祢身上仍然充滿釋放的大能、仍然充滿改變的大能。我們不僅在這些故事裏看見祢醫治了各樣的病，赦免了人的罪，我們也知道祢今天在我們每一個人身上、在這個世代裡，仍然做著同樣的工作。祢赦免我們的罪，叫我們可以得到真平安；祢也醫治我們各樣的病，讓我們可以脫離褥子起來行走，讓我們可以脫離瑪門的捆綁，成為跟隨祢的人；讓我們從一個欺壓人，為著得利而不擇手段的人，明白「施比受更為有福」，而成為一個「給」的人。主啊，為著這一個全新的生命，我們感謝祢！我們知道「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裡」，求聖靈常常更新我們，幫助我們活在新造裏，來領受並跟隨祢在我們身上所有的旨意。謝謝主聽我們的禱告，奉主基督的名，阿們！

補充

我們以前曾交通過病人得到醫治的一個很重要的關鍵，在於信心的支取。當這個癱子一聽見耶穌叫他起來，他就立刻起來。路加福音第五章 25 節說「那人...立刻起來拿著他所躺臥的褥子回家去」。病人本身要有信心，他必須用信心來回應主給他的應許。

他的同伴們也是用信心。當那個癱子沒有力量到主耶穌面前的時候，他的同伴們就在信心裡把他抬去。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都講到四個人要把他抬到耶穌面前，但是因為人太多了，他們就爬上屋頂把瓦片掀開，把他墜下去。我們看見，他們不僅充滿了信心，也充滿了愛。他們的禱告、不灰心、堅持不懈 (persistence)，都是我們很好的榜樣。有時候我們會碰到一些特別軟弱的人，他們根本沒有力量到主的面前，因為他們癱了，他們走不到主的面前。在這個時候，小組的弟兄姊妹，就要在禱告中記念他，把他抬到耶穌面前，除去一切的攔阻，把他墜到耶穌面前。馬可福音第二章第 5 節說：「耶穌見他們的信

心，就...」弟兄姊妹，這叫替代的信心。當同伴軟弱跌倒了，我們要為他們代求，不要灰心，要堅持不懈。

第九章（下）

第 18-38 節

在馬太福音第九章第 18 節到 38 節，我們再次清楚地看見，主耶穌怎樣用祂的大能醫治了各樣的疾病、勝過了死亡的權勢。更重要的是，這裡也記載到主耶穌有一顆憐憫的心腸，祂不光是一位有能力的神，更是一位充滿了愛與憐憫的救主。在一段裡所講的每一種情形，都跟我們屬靈生命的情形發生非常直接的關係。雖然我們在肉身上不是瞎眼、不是啞巴，沒有血漏，可是如果仔細去想一想，我們舊造的生命真的不僅是一個罪人，也是一個病人。

1. 主耶穌醫好血漏的女人

我們來看血漏的女人。利未記第十七章講到「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未 17: 11）。所以，血漏掉了，就表示生命漏掉了，漏到一個程度，血流乾了，活物就死了。漏症不像癌症，不像一個突發的急病，例如：我頭破了、我心臟被人家捅了一刀、或是我馬上就要死了。這個病，不是那麼緊急的病，可是，它卻是一種長期、慢性的，一直折磨、消耗，叫人的生命漏失的病。長期下來，人會變得非常軟弱，容易疲倦，體力不好，生命的力量不夠，因為血一直在那裡漏失。

在屬靈上，這是一個我們非常能體會的疾病。別人可能從我們這個人外表看不出來，看我們好像還是一個正常人一樣，因為「漏症」外面沒有明顯的特徵。可是我們自己卻知道，深受其苦。「漏症」進行的時候，我們的生命會消耗，我們會軟弱。同時，我們覺得自己不潔淨，有一種羞恥，因為「漏症」是一件不潔的病。利未記特別在第十三章到十五章講到大麻瘋病時，也提到「漏症」，第十二章提到了其不潔淨的情形。弟兄姊妹們，這是我們基督徒常有的情景。我們有沒有大罪呢？好像沒有。但是我們是不是很健康呢？又不是。因為在我們生活裡面有一些別人看不見的、不知道的一些軟弱在我們的生命和生活裡面，它們把我們的生命和力量逐漸消耗掉了。

例如說，一天到晚浸沉在電視上，一些不討神喜悅的嗜好，或是閑話太多。倪柝聲弟兄（Watchman Nee）在《十二籃》裡面有一篇信息：《閑話漏掉生命》。當你講閑話

(gossip)、批評論斷別人的時候，你的生命就漏掉了。有時候，當你發個不該發的脾氣，你原來得到的祝福、主的同在、跟主親密的感覺，就一下子漏掉了。「漏症」好像不是一個明顯的大罪，卻是一個不能被忽視的疾病，一個我們需要非常認真去面對的問題，因為它真的在消耗我們的生命。用一個簡單的比喻來說，好像水桶有一個小洞，洞不要多，只要有洞，整個桶的祝福一定會漏光的。所以，我們基督徒不能輕視我們的「漏症」。這個婦人十二年，在醫生的手中花盡了一切的錢（馬可福音第五章，路加福音第八章），但是她的病不僅沒有好，反而更嚴重。她到處想要找醫治。在這個婦人身上我們可以看見，她除了深知自己的問題出在哪裡以外，她又是：

1) 她有一個很強的意願得到醫治

在沒有碰到耶穌以前，到處找醫生，甚至在一切醫生的手裡花盡了所有的。就是說她願意付任何代價，只要病得醫治。她肯甘心花盡她一切的積蓄，她甚至有勇氣去受盡一切的苦。弟兄姊妹，我希望在我們裡面要有這個願望：不甘心我們身上帶著漏症，我們要希望得醫治，因為它會讓我們不潔淨，讓我們生命消耗，讓我們不能健康，讓我們常常活在軟弱中。

2) 她來到耶穌面前的時候，帶著信心，充滿了盼望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實底，是未見之事的確據。」（來 11：1）她有一個盼望，她知道她碰耶穌時，她的病就會好，這是從信心裡面產生出來的。以至於她採取行動時，就用信心去觸摸耶穌。這個跟擁擠耶穌有很大的不同，眾人都擁擠耶穌，甚至門徒覺得主耶穌所說的「摸我的是誰？」（路 8：45）簡直是可笑，不曉得他在講什麼。彼得說：「夫子，眾人擁擁擠擠緊靠著你。」（路 8：45），怎麼可說有人摸你呢？這簡直是在開玩笑！但是主耶穌知道「擁擠」祂，跟「在信心裡面觸摸」祂，是兩種完全不同的境界，也是兩種完全不同的結局。「擁擠」耶穌沒有事發生，「信心觸摸」耶穌就會有事發生。主耶穌的大能讓我重新得到完整醫治（make me whole），讓我的漏症止住，讓我漏的源頭都枯乾了，我完全好了。弟兄姊妹，這是何等喜樂的盼望！讓我們在主面前，常常用信心觸摸耶穌，讓耶穌來把我們所有的破口、漏洞都補起來。

2. 主耶穌使管會堂的女兒從死裡復活

這裡可能大家覺得有個矛盾。馬太福音第九章講到說，睚魯的女兒已經死了，可是在馬可福音第五章和路加福音第八章，都是說女兒快死了。唯一比較合理的解釋，當然這也是非常可能的事，就是馬太省略了中間這個管會堂家裡面的人跑來告訴他說：「你女兒剛剛死了」，他沒有記載的那麼詳細。他只是記載了管會堂的睚魯，聽見了別人來告訴他女兒死了，所以他來跟耶穌講這件事。所以不能說它是矛盾，只能說馬太沒有像馬可、路加，在這件事情上，那樣把整個過程詳細的順序記載得這麼清楚。

我們也要特別注意到，主耶穌把那些沒有信心的、哭鬧、亂嚷、哭泣、嗤笑耶穌的，全部都攆出去，只帶著彼得、雅各、約翰，還有孩子的父母親進去。主耶穌不喜歡人看熱鬧，祂更不喜歡那些人存著不信的惡心或懷疑來看祂。所以主耶穌把這幾個人帶到房間裡面，祂在那裡顯了這一個奇妙的神蹟，叫這個女兒從死亡中又回來。這是一個完全的醫治，沒有留下任何的後遺症，不是部分的醫治。

我們注意到這兩個女人都是十二年。一個是管會堂的女兒，在家中幸福地過了十二年，從小蒙愛，看她爸爸多愛她，但是突然進到了一個黑暗的幽谷，甚至她真正死了。另外一個女人，是受苦受了十二年，在醫生手裡受盡了一切的苦，花盡了一切的積蓄。這兩個女人過了完全不同的生活，但是都因為碰到了耶穌，因著耶穌的介入而有了截然不同的人生。血漏的女人病得到醫治；睚魯的女兒也是因為耶穌的來到，活過來了。主耶穌來，就是要把救恩、祝醫治、生命帶給一切有需要的人，不管我們遭遇的是什麼，只要我們今天把每一個需要帶到耶穌的面前，來尋找耶穌，來觸摸耶穌，讓耶穌來介入，整個局面都會改變的。

3. 主耶穌使瞎眼可以看見

同樣，瞎眼也是一種非常嚴重的病。保羅來到地上，神給他指示，他的職事就是「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徒 26：18）主耶穌來也是這樣，要叫「瞎眼的得看見」（路 4：18）。所以「開眼」是很重要的服事。因為心靈的眼睛不開的話：

- （1）我們看不見我們所信的神是多麼榮耀、多麼榮美，值得我們來愛慕祂，來敬拜；
- （2）我們也不認識神旨意的奧秘，不認識神旨意的價值和偉大，以至於我們的腳不太容易甘心、專心地走在神的旨意上。

所以，我們的眼睛真的需要得開，像摩西一樣，「如同看見那不能看見的主」（來 11：27），肉眼看不見，可是在信心的眼睛、心靈的眼睛裡，他看見了神的同在，以至摩西

在各樣的艱難中，能夠有那麼好的反應、那樣剛強的得勝、那麼有力量去面對人不可能勝過的挑戰。保羅也為以弗所教會禱告，求神能夠開我們的眼睛，讓我們真認識祂，求神「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祂；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的浩大！」（弗 1：17-19）

4. 主耶穌使啞巴可以說話

很多的時候我們該讚美神的時候，我們的口就是開不了。有沒有不想唱詩、不想開口禱告、不想講主的話的時候？我們聊天、講起閑話（gossip），常常談得津津有味，欲罷不能。可是，對讚美神、述說主的作為、起來做見證、開口禱告，（雖然不是被鬼附）卻好像啞巴了一樣，開不了口。我們看見主把啞巴鬼趕出去，啞巴就可以說話了。我們也希望主把我們身上啞巴的病治好。

主在這裡把啞巴鬼趕出來，啞巴就可以說話，眾人都非常的希奇，法利賽人卻說：「祂是靠著鬼王趕鬼。」（太 9：34）我曾在主日講過，當神蹟發生時，我們應該要有一個合適、正確的方式去回應神的作為。不然，很容易因為不信和懷疑，或因為別人消極的話，神蹟很快就成為過去。我們要學會怎樣在每個遭遇裡，不僅看見神的作為，更認識到神的所是，這才是最重要的事。在這樣大的一個神蹟之後，法利賽人說祂是「靠著鬼王趕鬼」。但是對於一個認識神的人，就應該知道耶穌真是至高神的兒子，從心裡降服於祂。每個人的反應都是一個抉擇，是一件很嚴肅的事。

有兩件事我們可以從這十九-三十四節中的四個故事裡看見的：

1) 得醫治要有很強的意願

所有在這裡得到主醫治的，有一個共有的特點，就是他們都有一個有很強的意願（strong desire to be healed）。管會堂的女兒，她本人病倒了來不了，但他的父親那麼強烈的到處找耶穌，為了叫耶穌去醫治她。同樣的，血漏的婦人也是這樣。她不顧自己的羞恥，不顧血漏被別人揭露，不顧別人嫌她是一個不潔淨的人；她勇敢地擠到眾人中間，因為她要摸耶穌，因為她有一個很強的意願要被醫治。兩個瞎眼的，也是這樣，他們跟著耶穌，大聲喊著：「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們吧！」（太 9：27）在路加福音也記載過，瞎眼的在耶利哥城大聲喊叫，眾人制止他，不准他，他越發大聲喊叫：「大衛的子孫！可憐我吧！我要能看見。」（路 18：39，41）弟兄姊妹，我們裡面一定要不滿

足、不甘心，要有一個強的意願，我們要來摸耶穌，也要讓主耶穌來摸我們，好讓祂的生命、祂的大能臨到我們，讓我們的病得醫治、魔鬼的作為被趕逐、死亡的權勢能從我們身上脫落。我們能成為一個健康、充滿豐盛生命的人。弟兄姊妹，這個關鍵是在乎我們。

2) 要有信心

信心永遠最能夠討神喜歡的，「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悅」（來 11: 6）。到神面前來的必須信「神在」，必須信「神是」。我們不管有什麼需要，祂都是答案、都是出路，都是我們的拯救。所以，「不僅要信有神，而且要信祂要賞賜那一切尋求祂的人」。弟兄姊妹們，讓我們來尋求祂，而且帶著很強的意願和簡單的信心（strong desire & simple faith）來尋求祂，祂一定要賞賜我們！

討論問題

1. 稅吏馬太遇見耶穌後，他的生命，價值觀，生活有哪些的改變（參預查信息）？請分享你信主後，經歷主改變大能的一個見證。
2. 新酒、新皮袋、舊皮袋各代表什麼？新酒必須裝在新皮袋裡，是一個屬天的原則，請分享你的理解。
3. 根據本章聖經和預查信息，請小組弟兄姐妹一同討論下列表格中相對應的問題。

被醫治的人	得醫治的途徑/關鍵?	對應的屬靈病症?	該如何面對解決?
1.癱子			
2.管會堂的女兒（可 5:21-23, 35-43）			
3.血漏的婦人			
4.瞎子			
5.啞巴			

4. 根據 35-38 節，耶穌為什麼對門徒說：“要收的莊稼多，作工的人少...當求莊稼的主，打發工人出去收他的莊稼”？面對主的吩咐，你有什麼樣的感受和回應？

禱告

父神，謝謝祢！每一次讀祢的話，都覺得何等寶貴，尤其在上面記載了耶穌的行徑，更讓我們確認耶穌真是一個何等榮美的救主。主啊，祢走到那裡，就有人因為祢得到救恩、得到祝福、得到醫治、釋放。主耶穌啊，不管我們現在是眼瞎、啞吧，或是因為有漏症、有不敢告人的疾病和軟弱，甚至都已掉到了屬靈的死亡，毫無希望，別人對我們也失望了，求祢讓我們都還是有一個強烈的意願，並且相信，只要祢介入，所有的都會不一樣！主啊，為著祢曾經在我們教會買會所的年日中作了那麼奇妙的神蹟，我們感謝祢！我們相信祢仍然是那位不改變的主，仍然施行奇事。我們不僅求神蹟奇事繼續發生，我們更求祢，當奇蹟發生時，讓我們有正確的回應，更堅定我們對祢的信心，讓我們更認識祢、更愛祢、更順服祢。謝謝祢聽我們的禱告，奉主基督的名，阿們！